

010045

連江縣衛生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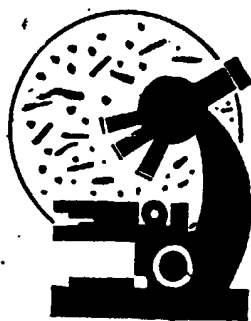
福建省連江縣衛生局編

连江县地方志丛书

连江县卫生志

福建省连江县卫生局 编

福建省连江县志编纂委员会审定



目 录

序	(1)
凡例	(2)
概述	(3)
大事记	(5)
第一篇 卫生保健	(15)
第一章 卫生保护	(15)
第一节 民间卫生习俗	(15)
第二节 爱国卫生运动	(16)
第三节 卫生监督监测	(18)
第二章 妇幼保健	(27)
第一节 妇女保健	(27)
第二节 新法接生	(28)
第三节 儿童保健	(29)
第四节 托幼机构	(29)
第三章 医疗保健	(31)
第一节 公费医疗	(31)
第二节 劳保医疗	(32)
第三节 合作医疗	(33)
第四章 健康水平	(35)
第一节 平均寿命	(35)
第二节 死因分析	(37)
第二篇 传染病、地方病、慢性病	(40)
第一章 疫情与预防	(40)

第一节	疫病流行.....	(40)
第二节	疫情管理.....	(41)
第三节	预防接种.....	(42)
第二章	传染病.....	(49)
第一节	肠道传染病.....	(49)
第二节	呼吸道传染病.....	(50)
第三节	虫媒传染病.....	(52)
第四节	动物源性传染病.....	(53)
第五节	寄生虫病.....	(53)
第三章	地方病与慢性病.....	(54)
第一节	地方病.....	(54)
第二节	慢性病.....	(54)
第三篇	医疗事业.....	(66)
第一章	中医中药.....	(66)
第一节	发展概况.....	(66)
第二节	中医政策.....	(68)
第三节	地产中药材.....	(69)
第二章	现代医学.....	(70)
第一节	西医传入.....	(70)
第二节	学科发展.....	(74)
第三节	中西医结合.....	(87)
第四节	药品制剂.....	(87)
第三章	计划生育.....	(88)
第一节	发展概况.....	(88)
第二节	技术指导.....	(89)

第四篇	医教与科研	(90)
第一章	医学教育	(90)
第一节	中医带徒	(90)
第二节	进修、培训	(90)
第二章	科研、论著	(96)
第一节	医学科研	(96)
第二节	医学活动	(96)
第三节	医学论著	(97)
第五篇	机构与管理	(100)
第一章	行政机构	(100)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00)
第二节	任职人员	(102)
第二章	医疗卫生机构	(104)
第一节	县直卫生机构	(104)
第二节	基层卫生机构	(106)
第三节	老区医疗机构	(109)
第三章	党群组织	(109)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	(109)
第二节	卫生工作者协会	(109)
第三节	医学会	(110)
第四节	红十字会	(110)
第五节	工人委员会(工会)	(110)
第四章	行政管理	(110)
第一节	医政管理	(110)
第二节	药政管理	(113)

第三节	精神文明建设·····	(113)
第四节	卫生工作改革·····	(114)
第六篇	经费与设备·····	(115)
第一章	卫生经费·····	(115)
第一节	经费来源·····	(115)
第二节	经费使用·····	(117)
第三节	核算与管理·····	(122)
第二章	卫生设施·····	(123)
第一节	基本建设·····	(123)
第二节	器械设备·····	(131)
第七篇	人 物·····	(136)
第一章	名医传略·····	(136)
第二章	主任、主治医师名录·····	(141)
第三章	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143)
编后记	·····	(148)
	《连江县卫生志》编纂领导小组与编写组名单	(149)

序

《连江县卫生志》的编写，几经努力，费时二年，全稿始告完成，这是一件值得欣慰的大事。

盛世修志，乃我国历史文化优良传统。连江县地处东南沿海，建县历史悠久，山川秀丽，物产丰富，人才辈出，实属人杰地灵之域。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我县人民与疾病作斗争，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西学东渐之后，中西医并行，又造就了很多的医林能人。当此国家安定，民族振兴之际，实行中西医结合，医疗卫生业绩相得益彰。可纪事物，非常繁多。我辈受托承担编写工作，力求真实，在编纂方法上，恪遵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准则，纪历史之面目，取现实之经验，表先贤之功德，颂今世之伟业，传之于世，以励后人。本志编纂，为我县卫生事业发展，提供了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的历史资料。

《连江县卫生志》之编成，系编撰诸君及有关部门的同志们之共同贡献，这当与志书共存而不泯。

今乘志成之机，略抒愚怀，以为序。

高 震

1987年7月30日于凤城

凡 例

一、本志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连江县医疗卫生事业状况，建国前的历史事件亦作全面收集，适当选用。

二、本志上限溯自明·成化元年，即公元1465年，下限至公元1985年，大事记延伸至公元1987年。

三、本志运用志、记、传、图、表、录等体裁，以记述为主，设篇、章、节为序，个别有章无节。

四、志中纪年，辛亥革命前用朝代年号，括号内注以公元某年；辛亥革命后用公元纪年。中华民国时期，注以民国某年。

五、“建国”系指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党”指中国共产党；“民国”指中华民国1912—1949年；“文革”指1966年至1976年十年的“文化大革命”时期。

六、数字记载，两位数以上及图表均用阿拉伯字书写，个位数、朝代及年号用汉字书写。

七、货币以元为单位，旧货币已折为现行人民币。重量以公斤为单位，度量以米为单位。

八、计划生育、人口状况及药品经营另有专志撰写，本志只作简略记载。

九、人物传略记载历代以及近代已辞世的有史可考的知名医疗卫生人士。对健在的名医，以名录形式记载。

十、表格排列按篇为序，用阿拉伯数字编号，前为篇数后为表数，如表2—1，即第二篇第一表。

概 述

连江县建于晋太康三年(公元282年),原名温麻县,属晋安(福州旧称)郡管辖。唐·武德六年(公元623年),改名连江县。地处东经 $119^{\circ}17'$ — $120^{\circ}31'$,北纬 $26^{\circ}71'$ — $26^{\circ}27'$ 。东临东海,南至闽江口,北连罗源县,西南接壤福州市。全县土地总面积1137.8平方公里(包括马祖列岛17平方公里),人口547483人(未包括马祖列岛)。依山傍海,气候温和,雨量充足,适宜农渔业生产。

近二千年来,连江人民在与自然灾害、战争、疫病、疾病的斗争中,求得了生存,开创了生活的道路,也积累了丰富的预防疫病,治疗疾病的经验。除传统的中医中药之外,又逐渐出现了一些有临床效果的蛇医、青草医、小儿针刺医、骨伤医等,促进了连江人民的繁衍。但是,由于从前社会落后,人民文化科学知识贫乏,封建迷信观念严重,卫生状况差,疫病不易控制,重病疑难病得不到有效治疗,造成人民健康水平低下,死亡率高,平均寿命低,人口发展缓慢。清·道光九年(公元1836年)至民国廿四年(公元1935年)的97年间,只增长47159人,年增长率只达2.1%。总人口为221565人。平均寿命只有35岁,死亡率达25—33%。同时,轻视妇女,使男女比例失调,据民国廿四年统计,男123146人,女98419人,相差24727人,比例为1.25:1。

医疗卫生机构早期有明·成化年间的惠民药局,清·宣统年间的禁烟公所,民国时期的禁烟科和卫生院,以及民间的中医诊所和中药店。至清·光绪廿一年(公元1895年)始有英国人来县以西医施诊,并于光绪廿四年开设西医馆。由于西医传入,民国时期西医药人员就逐渐增加,出现了西医诊所和西医医院。此时,县内就开始有中西两种医学同时为人治病。但仍以中医为主,西医处于萌芽阶段。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重视人民卫生保健事业,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预防接种、防疫保健、劳保医疗以及加强卫生技术力量,增添医疗卫生设施,提高了人民健康水平,改变了卫生面貌,控制了传染病的发生和蔓延,危重病、疑难病得到良好治疗。同时,社会经济逐步繁荣,科学知识日益进步,使人口平均寿命和增长速度明显上升,死亡率下降。1949年至1985年36年间,人口增加了315900人,是1949年的2.36倍。1981年统计,该年平均期望寿命为68.76岁,死亡率5.85%,男女比例1.07:1。

随着社会的发展,医疗卫生机构也不断地充实完善。建国初期,只有县属卫生院一所,人员十余人,以及一百多家的个体开业诊所。1951年,开始组织联合诊所,至1957年,医务人员基本上都加入了联合诊所。1958年下半年,随着人民公社化的形成,又全部发展为公社保健院。1985年,县内有直属卫生事业机构7所,中心卫生院三所,乡镇卫生院15所,在职人员1060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886人(医师以上职称卫技人员160人)。厂场学校医疗室及职工疗养院22所,人员57人,其中卫技人员47人。村卫生所293所,乡村医生245人,卫生员48人,村接生员190人。个体开业医63人,个体药工15人。县医院病床从1950年的五张,增加到230张;基层卫生院236张;厂场医疗室、疗养院20张。基本建设也不断扩大,从建国初期的租借祠堂民房,发展到新的现代建筑,每个医疗卫生单位都有门诊、病区、办公楼房。医疗器械也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基本上都能适应临床与防疫保健的需要。

建国三十多年来，连江县卫生事业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下，在广大医务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蓬勃的发展，切实保障了连江县人民的身体健康和现代化建设。其事迹是历史上任何时期所不能比拟的，在漫长的史册中谱写了光辉的一页。

大事记

明·成化间(公元1465年—1487年),知县凌玉玠改建惠民药局。旧址在县治前宣化坊桥南之左,设医官一员驻局施诊,并行加工炮制药材。常施济穷民及患病狱囚。

明·成化二十一年(公元1485年),春雨至夏,闰四月溪水涨溢漂没官署民舍,人多溺死,继之大疫。

明·崇祯十五年(公元1642年)十月,大疫,延至次年夏,人民多死。

清·嘉庆二十一年(公元1816年),福州人陈亦经来连开办“春源堂”中药铺,地址在县城兴贤铺。

清·道光元年(公元1821年)秋七月至八月,霍乱流行,暴死者众。

清·道光二十六年(公元1846年),自春至夏天花流行,男女多殇。

清·咸丰八年(公元1856年)三月,新山垒壑村村民陈某家食菌死者18人。

清·光绪四年(公元1878年),陈则春创办“泰和春”药店,地址设在县城义井街。

清·光绪二十一年(公元1895年),英国人岳爱美来东岱乡传授基督教,并以西医治

病。

清·光绪二十四年(公元1898年),英国人马爱光在县城西门外建医馆。

清·宣统二年(公元1910年)五月,连江县设禁烟公所,知县王荣绶任所长。

民国二年(公元1913年),成立连江医学会,林又愚为首任会长。

民国二年(公元1913年),林又愚开设“小壶天”药房,聘请省垣药剂师精工炮制,具有特色。

民国二年(公元1913年),县知事赵锡荣染霍乱身亡。

民国十七年(公元1928年),邱英山夫妇在县城开设福音医院。

民国十八年(公元1929年),熊君哲夫妇在县城河乾街开设“通济诊所”。

民国十八年(公元1929年),连江县医学会改称中医公会,陈希伯任会长。

民国二十二年(公元1933年),国民党十九军驻连江部队随军医院为群众治病。

民国二十三年(公元1934年)八月,中共连江县委、县苏维埃政府在坑园厦官建立红军医院,院长林列太。收治由寻淮洲、粟裕带领的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在福州北岭和连江潘渡一带与国民党军队作战的伤员三百多名。

民国二十四年(公元1935年)三月,连江城关及郊区流行鼠疫。

民国二十四年(公元1935年)十二月,成立连江县禁烟分会。

民国二十五年至二十六年(公元1936年—1937年),经禁烟措施,戒烟511人。

民国二十六年(公元1937年)四月,成立连江县卫生院,人员五人,章志隆首任院长。

民国二十六年(公元1937年)六月,成立连江县禁烟科,设科长、科员、办事员各一人。

民国二十七年(公元1938年),连江县中医公会成员在城关游氏万园公祠堂施行义诊。

民国二十八年(公元1939年)八月,成立瑄头、丹阳、马鼻三个卫生所,翌年十二月改为卫生院分院。

民国三十年(公元1941年),日本侵略军占领连江城,县卫生院随政府迁到丹阳。

民国三十一年(公元1942年),成立筱埕镇卫生所。

民国三十二年(公元1943年),连江城关、瑄头、黄岐、南塘、竹岐等乡村鼠疫流行,死者众多。

民国三十二年(公元1943年)冬,浦口乡因疫情缓和,大举迎神活动,观众拥挤压断柴头桥,溺死13人。

民国三十三年(公元1944年)九月,连江县第二次被日军侵入,县卫生院随政府迁到蓼沿蒲边村。

民国三十四年(公元1945年)冬,福州柴井医院在连江西门外设立分院。

民国三十四年(公元1945年)冬,成立连江县西医师公会。

民国三十四年(公元1945年)十二月,连江县卫生院举办接生员训练班,受训者36人。

民国三十四年(公元1945年),马鼻鼠疫流行,邱广角家七人死四人,邱香兰医生为其家诊病亦染疫而死。

民国三十八年(公元1949年)一月,中共连江地下党杨华系游击总队建立医疗组,配有卫技人员四人。

1949年8月16日连江解放,翌日邱光容接管原卫生院部分药品器材。

1949年8月20日,成立县卫生队,人员六人,张礼健为负责人。九月中旬改为人民医院,韩庆余任院长。

1949年9月6日,县人民民主政府改称连江县人民政府,设民政科兼管卫生行政工作。

1950年4月,召开第一次全县卫生会议。各乡医务人员122人参加,布置卫生防疫工作。

1950年7月1日,连江县人民医院改称连江县卫生院,院长张礼健。

1950年10月,成立连江县卫生防疫委员会,主任张礼健。第二区、第三区、第六区、第七区相继成立防疫分会,乡、镇、村成立84个防疫小组。

1950年10月12日,召开第二次卫生行政扩大会议,参加人数126人,同时成立福建省医务工作者协会连江分会。主任委员李一新。

1950年11月,省卫生厅拨款九百元,首次为县卫生院建房。

1950年12月,连江县进行第一次鼠疫预防注射。

1951年1月,瑄头医师刘贞等人首先组成第三区第一联合诊所。

1951年1月,全县普种牛痘。

1951年2月至12月,瑄头拱屿村设立农民义诊所,由陈雨苍、程兴鼎等八位中西医师轮流担任义诊。

1951年2月,城关地区对15个行业进行卫生管理,发给理发、澡堂、饮食、屠宰等行业临时卫生许可证122张。

1951年3月,对全县开业医师、助产士等卫技人员进行资格审查登记,按省卫生厅规定核发开业执照112张。

1951年3月16日至29日,连江县开办防空救护训练班,参加学员65人。

1951年4月,成立连江县卫生委员会,区、乡卫生委员会亦相继成立,村建立卫生小组。

1951年5月，晓沃麻疹流行，数日蔓延至道沃、百胜、浦口、塔头、幕浦一带，患者近千，闽侯专区中心医院派巡回队来协助治疗。

1951年5月21日至27日，县卫生院开办第一期改造接生婆训练班，参加人数42人。

1951年9月，县卫生院设立化验室，开展三大常规化验。

1951年11月，全县进行中西药商登记，申报登记药店有85家，共计资金21321元。

1951年11月，三区（埕头镇）开业助产士柯月娇等三人联合组织第三区实验妇幼保健站。

1952年6月1日，连江县人民政府成立卫生科，配备专职干部三人，史大山首任副科长。

1952年8月，连江县国家工作人员开始实行公费医疗。

1952年8月4日和16日两个晚上，组织机关干部和群众共四千多人次，收听中共华东局陈毅和潘汉年关于“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报告。

1952年10月，建立第四区、第五区卫生所。12月成立第三区、第六区、第八区卫生所。

1952年10月，县卫生院由中山路28号迁到西门外英明路22号。

1952年10月25日，县举办第一期中医进修班，55人参加学习。

1952年12月20至24日，县召开卫生模范会议，出席卫模43人，其中张锦文等五人评为一等卫生模范，并出席专区卫模会。

1953年，连江县卫生委员会，改称为连江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1953年4月30日，县人民政府卫生科制定“连江县公费医疗预防实施办法”。

1953年5月，全县普遍开展伤寒、霍乱预防注射。

1953年6月，成立连江县公费医疗管理委员会。

1953年8月，成立连江县妇幼保健站。

1953年秋，建立连江县工人保健站。

1954年2月，埕头定安麻疹流行，发病达百人，死亡四人，死因系家属迷信巫婆误食蜈蚣烤干研粉致死。

1954年5月，八区（筱埕）卫生所组织医务人员四人，到苏区厦官、松皋、颜岐、下屿等地，进行免费巡回医疗。

1954年7月，定海发生羌虫病11例，华东区羌虫病防治小组派三位医务人员，配合筱埕卫生所进行调查防治。

1954年9月，四区（潘渡）卫生所失火，财产、器材损失殆尽，烧死女孩一人。

1954年9月，县召开第一次中医代表会，出席代表48人。

1955年2月，县卫生院增设中医门诊，吸收名中医黄斌藩、陈宜根到卫生院工作。

1955年5月，连江县人民政府卫生科改称为连江县人民委员会卫生科。

1955年10月至12月，先后抽调卫生医务人员14人，支援修建鹰厦铁路；另调医务人员13人支援五七九五工地。

1956年1月26日，成立连江县血吸虫、丝虫病防治委员会，并设办公室，各区相应成立血防小组。

1956年2月，成立连江县医药公司。

1956年6月，城关地区医务人员成立连江县联合医院，有床位20张，人员50人，其中卫

技人员39人。

1956年7月，卫生系统开始实行工资制。

1956年8月，成立连江县中药材公司。

1956年，县卫生院医师赵瑜光、中医黄斌藩经县委审定为高级知识分子。

1956年10月，连江县卫生院改名连江县医院，并增设防疫股，该股直属县卫生科领导。

1956年11月，成立连江县联合医疗机构管理委员会，与卫协会合署办公。

1956年12月，陈宜根、黄斌藩、杨孝椿三位医师，出席省卫生先进工作者会议。

1957年7月，县妇幼保健站与防疫股合并，成立连江县防疫保健站，张礼健兼代站长。

1957年7月19日至22日，举办卫生展览会，历时四天，观众24500人次。

1957年8月26日，《福建日报》刊登“岛上好医生”，表扬张英三医师。

1957年12月，县公安局、妇联会、防疫保健站联合通知，新生儿必须凭出生证申报户口。

1958年，进行麻风病普查普治工作。

1958年1月，成立连江县除四害指挥部。

1958年2月，县医院配剂室改为制剂室。

1958年3月，连江县人民委员会颁发旅社、澡堂、理发等行业卫生管理暂行办法。

1958年7月，撤销区卫生所机构。

1958年10月前后，全县各公社普遍成立公社保健院。

1958年，在埕头山兜留云寺，筹建连江县精神病院，后迁址敖江都安。

1958年9月，创办连江县卫生学校。

1958年10月，成立连江县中医研究所。

1958年12月，在桂林大队宏路村建立县麻风病康复村。

1959年1月，县油厂失火，县卫生工作者协会会址亦遭火灾，房屋档案全部烧毁。

1959年2月16日，连江县卫生工作者协会及连江县联合医疗机构管理委员会同时撤销，成立连江县红十字会。

1959年9月，县医院由西门外全部迁入中山路46号。

1959年，发起献方运动，共献单验方、秘方三千多条，由县卫生科和中医研究所选编《中医验方》第一辑，载方250条。

1960年2月，省卫生厅在埕头镇召开疫情报告网工作现场会。

1960年4月，县医院进行首例截肢手术成功。

1960年8月，建立连江县职工疗养院。

1960年至1961年，县内各地发生营养不良性水肿病。

1961年，各公社保健院建立防保股，各地设有532个疫情报告站。

1961年4月中旬，道沃、百胜两大队首次发现急性溶血性贫血（蚕豆病）七例，死亡三人。

1962年5月，县托儿所（地址在敖江凤尾园村）儿童首次发现淋巴细胞增多症20例。

1962年8月，副霍乱传染病由外地传入，在沿海六个公社八个大队流行。

1962年8月20日，成立连江县防疫指挥部。

1963年1月，重新成立连江县卫生工作者协会。

1964年8月，城关镇由县供销社、县工商联合会，县市管会等单位组成食品卫生管理委

员会。

1964年秋，中央卫生部评定琯头壶江为海岛卫生村。

1964年11月，黄岐、筱埕，先后发生两起吃“河豚鱼”中毒事件，中毒10人，死亡四人。

1965年6月25日，成立连江县长龙华侨农场医院，下设下洋、企岌两个保健站。

1965年12月，在闽侯专区防保站协助下，进行重点地区水源水质调查分析。对污染水质，采取水源消毒、保护等措施。

1966年春，麻疹流行，死亡26人。

1966年，县内流行乙型脑炎，发病遍及101个大队，死亡10人。

1966年6月，开办第一期节育手术培训班，参加人员10人。

1967年3月29日，连江县人民武装部成立卫生小组，取代县卫生科，公社设立卫生防疫小组。

1967年6月，发生两起食物中毒，一为蓼沿公社白沙大队谢依陆，因办酒席买变质鲢鱼，22人中毒；一为潘渡公社陀市大队丰明生产队，把发酵过面粉改制馒头，发给社员，14人中毒。

1967年7月28日，撤销县武装部卫生小组，恢复连江县卫生科。

1967年，发生流行性脑膜炎，死亡127人。

1968年2月13日，经连江县军管会批准，成立县直卫生系统革命委员会。

1969年春至夏，在丹阳公社桂林大队进行合作医疗试点。

1969年6月，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组下设卫生小组，取代卫生科。

1969年7月，贯彻毛泽东主席“六·二六”指示，开展一根针、一把草群防群治活动。

1969年9月，成立连江县赤脚医生学校。

1970年，推行合作医疗制度，各大队均建立合作医疗站。

1970年6月，恢复连江县防疫保健站，改称为连江县卫生防疫站。

1970年8月15日，在东湖公社召开农村合作医疗现场会。

1971年8月至10月，在敖江、马鼻、蓼沿、琯头四个公社15个大队进行血吸虫病中间宿主钉螺抽查，均未发现寄生血吸虫的钉螺。

1971年，进行第二次大规模丝虫病普查工作，普查人数达350685人。

1972年4月2日，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组卫生小组，改为连江县革命委员会卫生局。

1972年8月，省立医院由内科主任医师林丽香带领46名医务人员，来连江马鼻、官坂进行为期半年的巡回医疗工作。

1972年下半年，对全县各类干部进行健康体检。

1973年1月，公社保健院，改称公社卫生院。

1973年10月，在省、地矽肺防治小组协助下，对化肥厂、碘厂、水泥厂进行卫生基本情况及“三废”（注：P₁₄）调查，发现矽肺一人。

1974年秋，卫生局选派赤脚医生八人到龙海县角美学习节育手术，返县后分配各卫生院工作。

1975年6月，福建省卫生厅在连江县召开全省针刺麻醉现场会。

1976年，连江县精神病院撤销，病人归併宁德地区精神病院。

1976年春，组织专业队78人，对1973年至1975年恶性肿瘤死亡进行回顾性调查。

1976年，县卫生局下文通知收回“文革”期间下放到合作医疗站的集体或全民所有制卫

生人员。

1977年2月,在坑园召开全县赤脚医生、计划生育先进代表表彰大会,出席代表300人。

1977年4月28日,举办第一期西医学习中医班、参加人数23人。

1977年9月1日至3日,在长龙公社召开“社队联办合作医疗”现场会,有304人参加。

1977年,对79处生活饮用水,进行水源水质调查,并作卫生检验。

1978年2月15日至18日,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情报所、北京医院、北京经络研究所等单位,受中央卫生部委托派出五名专家,来连江县医院考察“一针、一链、一球”针刺麻醉手术。并亲自上台进行手术试验。

1978年3月,成立中共连江县卫生局支部,董键任支部书记。

1978年6月至1980年6月,宁德地区委托连江县举办三期中医进修班。

1978年7月,中医处方,改为公制计量(以克为单位)。

1978年8月3日,成立连江县除害灭病指挥部。

1978年12月,成立连江县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小组,组长何诚。

1979年5月14日,恢复连江县中医研究所。

1979年7月,随行政区划变更,新建安凯、苔藁两个公社卫生院。

1979年9月,福建省卫生厅指定连江县医院针刺麻醉组(五人)到省立医院、省人民医院、福州市一、市二医院,进行针刺麻醉胃切除示范手术八例。

1979年,经省、地重新审定琯头、坑园、黄岐、丹阳四所卫生院为中心卫生院(1985年7月丹阳中心卫生院改为一般卫生院)。

1979年11月26日,恢复连江县红十字会组织,会长王道隆。

1979年12月,对全县148501个一至十周岁儿童,进行驱蛔虫免费治疗。

1979年12月,县内七名集体所有制中医人员,经省选拔考试,吸收为全民所有制中医师。

1980年3月22日,恢复连江县职工疗养院。

1980年6月,成立连江县卫生技术人员晋升、考核评审委员会。

1980年7月1日,成立连江县医药卫生学会(简称医学会)。

1980年10月,连江县革命委员会卫生局,改称连江县卫生局。

1980年8月至10月,副霍乱流行,发病929例,分布15个乡镇,死亡三例。

1981年3月,县卫生局颁发《公社卫生院工作考核标准》。

1981年3月4日,恢复连江县公费医疗管理委员会。

1981年6月至11月,对五个山区公社56个大队64300人,进行地方性甲状腺病线索调查。

1981年8月,对凤城、琯头、浦口等乡镇食品从业人员674人,进行食品卫生“五日制”训练。(注:P₁₄)

1981年9月,全县赤脚医生经宁德地区卫生局统一考试,99名取得乡村医生职称。

1981年9月,连江县人民政府颁发《城镇公共卫生管理暂行规定》。

1981年,中医副主任医师陈宜根,撰写《中医治疗麻疹》等六篇论文,获宁德地区科技成果二等奖。

1982年,开展城镇“卫生之家”评比活动。

1982年6月15日,中医研究所改称连江县卫生工作者协会。

1982年7月,恢复连江县卫生学校。

1982年7月至10月，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卫生、商业人员30人，对全县冷饮生产销售进行卫生质量检查。

1982年9月，省第一届科学技术大会授给连江县医院中草药“赤车使者”治疗化脓性骨髓炎科研项目为省科技三等奖。

1982年10月，成立县医疗事故鉴定委员会。

1983年6月，连江县卫生学校，改称连江县卫生进修学校。

1983年6月12日，省卫生厅在连江县城召开“福建省中医学学会理论文献整理研究会”成立大会及“中医文献整理论文报告会”。

1983年12月，连江驻军176医院与丹阳卫生院开展军民共建文明卫生院活动。1984年11月，丹阳卫生院被福州军区、福建省人民政府评为军民共建精神文明先进单位。

1984年3月，连江县医学会组织咨询服务，为期六天免费为群众进行医药咨询与治病。

1984年5月，成立连江县食品卫生领导小组。

1984年7月1日，县医院七层病房大楼破土动工。

1984年7月，成立连江县防治“二号病”（注：P₁₄）指挥部。

1984年12月8日，成立中共连江县卫生局总支，书记高震。

1984年，对6238个食品从业人员进行健康体检，参检率占全县食品从业人员74.17%。

1984年11月22日，连江县人民政府批准县卫生局“关于我县卫生工作改革意见的报告”转发基层实施。

1984年12月，成立连江县中医院，院长陈宜根。

1984年，县卫生局参加县直单位“三优一学”（注：P₁₄）竞赛，获第一名锦旗一面。

1984年，福州市开展文明卫生院建设“百院竞赛”活动，坑园中心卫生院评为市“创文明卫生院先进单位”。

1985年3月，对227个村卫生所进行整顿，并对51个卫生所颁发办所许可证。

1985年5月，为支援非洲灾民，邀请省七名医学专家到县开展专家门诊。

1985年5月，县卫生局和中共卫生局总支联合发出通知，开展“假如我是一个病人”的优质医疗服务活动。

1985年7月，省卫生厅在连江县召开省首届农村卫生经济研讨会。

1985年，连江县医院妇产科主任医师叶大铭的“异位妊娠自血回输”科研项目，获宁德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1985年，县内麻疹、白喉、百日咳等十三种主要传染病发病率比1981年下降60%。

1985年10月，在沿海11个乡镇三十万人群，进行海群生药化食品及盐制品防治丝虫病。

1985年10月1日至30日，举办中、西药工基础培训班各一班，学习人员共80名。

1985年11月23日，中央卫生部顾问李复同志，来县视察县医院、县卫生防疫站，以及琯头、东湖、潘渡三个卫生院。

1985年12月，连江县医院评为福州市“创文明医院先进单位”。黄岐、琯头、坑园三所中心卫生院，评为福州市“创文明卫生院先进单位”。

1986年1月，省卫生厅授连江县医院为1985年度“文明医院”。

1986年2月18日，县卫生局召开1985年先进村卫生所、乡村医生、卫生员、个体开业医表彰大会。表彰卫生所35家，乡村医生、卫生员35人，个体医9人。